

国际航线 2019 年 12 月-2020 年 5 月 2A8S03

厦门/晋江始发商务舱套票产品

销售日期：2019 年 12 月 1 日-2020 年 5 月 31 日

旅行日期：2019 年 12 月 1 日-2020 年 5 月 31 日（首个国内+国际旅行日期）

适用范围：全国销售

欧洲航线公务舱套票价格

区域	航线点	两套起售 / 每套往返价格	增加一套往返金额	舱位	票价类别
XMN/-PE K/CTU	LON/PAR/FRA/MUC/DUS/ROM/MIL/MAD/BCN/BUD/GV A/ZRH/VIE/WAW/ATH/STO/CPH/NCE	12000	11000	Z	ZHBS ET2
	SVO	9000	8000		

重要提示

公务舱：Z 代表所定公务舱舱位；HBSET 为固定格式；2 代表套数（数字根据实际购买套数调整）

1 旅客资格

套票不得转让，仅限同一旅客使用，出票时需要确认乘机人姓名，一旦出票不得更改旅客姓名。

2 提前订座/出票

出票方式：IT 票面或者实收票面出票。（电话中心实收票面出票）（详见出票指南）

首段国内及国际航段必须订妥座位，其余航段允许 OPEN 销售。由于航信系统问题，在销售时每个航段需虚拟订座，以计算出正确的税款；出票后请务必取消后段未确定的座位，以免造成 NOSHOW 而产生不必要的损失。全套客票必须一次性完成出票，出票后互相备注票号。全套飞行套票全航程含地面运输段不能超过 32 个航段。

客票有效期：自旅行开始日起一年内有效，如果客票全部未使用则以客票填开日起一年内有效。

3 中途分程/中转

中途分程：不允许

4 客票使用

客票必须顺序使用，一旦某个国际航段（包括与国际航段联运的国内航段）发生 NoShow，即超过航班起飞时间后进行客票变更，则该航段——

公务舱（含国内段）长航线：按 CNY3000/每次。

收取 NOSHOW 费之后，允许该航段及后续航段按顺序继续旅行。

5 运价组合

本产品列明航线点内航线，同舱位之间允许缺口组合使用，不得与其他产品组合使用。
国际段订座舱位为公务舱 Z 舱，国内段订座舱位为 J/Z/F/G/Y 舱。

6 除外日期

无

7 附加费用

无

8 旅行限制

旅行日期：首段国内+国际出发日期需在 2019 年 12 月 1 日—2020 年 5 月 31 日之间，整套套票有效期一年，既全部套票要在第一个航段出发日期起一年内完成。

9 销售限制

2019 年 12 月 1 日—2020 年 5 月 31 日

10 变更费用

—自愿变更日期：首个国内及国际航班订妥日期及舱位后不允许改期，其余航段在客票有效期内相同舱位允许免费改期次数不限，如舱位降低差价不退。

—自愿变更航程：产品中列明航线点允许变更航程，须支付相同舱位变更费每张每次 1000 元。如涉及舱位变更，变更费与舱位差价累加收取。

举例：旅客持 XMN-PEK-LHR 往返，XMN-PEK-PAR 往返，XMN-PEK-ROM 往返，同时对 XMN-PEK-LHR 和 XMN-PEK-ROM 提出变更航程，新航程的航位相同，需要收取变更费 1000 元*2 个航程=2000 元。

—自愿变更舱位：

公务舱：国际段公务 Z 舱允许变更至 D/C 舱，每段加收费用如下表所示。

区域	航线点	D	C
XMN-PEK/CTU	LON/PAR/FRA/MUC/DUS/ROM/MIL/MAD/ BCN/BUD/GVA/ZRH/VIE/WAW/ATH/STO/CPH/NCE/SVO	3000	6000

—自愿退票：部分使用：不允许退票 YQ, YR 项同样不退。全部未使用：不区分 NOSHOW，长航线公务舱 4000CNY 退票费。

注释：

变更至其他更高舱位时，均参照旅客改期当日适用最低运价进行计算。差价为：QTE 当日适用往返最低价格，公式为：当日适用往返价格的 1/2-原购套票一套价格的 1/2。如无适用运价，提升舱位至有适用运价。

11 航班适用条件

国际航段：必须 CA 实际承运；

国内航段：可以使用 CA 实际承运。

12 儿童/婴儿折扣

儿童折扣：不适用。

无成人陪儿童折扣：不适用。

婴儿折扣：按公布运价开放舱位的 10%计收。

14 代理人折扣

现无代理费，不含税费。不享受大客户优惠政策，不能享受电商优惠政策。

15 杂项规定

免费行李额：以系统显示为准。

里程累积：请参照知音卡里程累积规则执行。

16 发布渠道

全国销售